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仲裁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司法冻结的

风险提示公告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系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6714”，以下简称“宏伟泰”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在督导过程中，发现公司涉及如下风险事项：

1、2018年9月6日，深圳市微镇信用支付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财产保全，请求查封、扣押、冻结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朱革飞价值1,937,800元的财产。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于2018年9月11日收到深圳仲裁委员会保全申请书及相关证据材料，并于2018年9月12日作出裁定，冻结宏伟泰、朱革飞的银行存款1,937,800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

目前案件进展情况为：（1）法院已轮候查封公司全部生产设备和银行账户；（2）公司控股股东朱革飞持有公司股份5,992,800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13.62%。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2,366,05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3,626,75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冻结期限为2018年9月25日起至2021年9月24日。

2、2018年9月18日，美达王（惠州）钢材制品有限公司合同（以下简称“美达王”）与宏伟泰因买卖合同纠纷，美达王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查封、扣押、冻结宏伟泰价值6,053,461.07元的财产。2018年10月18日宏伟泰收到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2018)粤1972民初15575号《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财产清单》。

目前案件进展情况为：法院已轮候查封宏伟泰所有生产设备及银行账户。

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对前期未及时披露的相关股权冻结及诉讼、仲裁事件进行了补充披露，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披露的《股权司法冻结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涉及仲裁及资产被查封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涉及诉讼及资产被查封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关于补发<涉及诉讼及资产



被查封公告>、<股权司法冻结公告>的声明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近期，宏伟泰涉及的风险事项已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正常运营造成严重不利影响。

主办券商将继续关注重大诉讼、仲裁的进展及对宏伟泰造成的影响，督促宏伟泰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应风险。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0月26日



11/11